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YURUN FOOD GROUP LIMITED

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雨潤食品」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相對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收益	4	446,468	992,369
銷售成本		<u>(308,021)</u>	<u>(877,027)</u>
毛利		138,447	115,342
其他淨收入	5	6,609	95,759
分銷開支		(43,661)	(37,33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124,804)</u>	<u>(157,901)</u>
經營業務業績		<u>(23,409)</u>	<u>15,870</u>
財務收入		30	211
財務開支		<u>(49,303)</u>	<u>(52,530)</u>
財務開支淨額	6(a)	<u>(49,273)</u>	<u>(52,319)</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b)	(72,682)	(36,449)
所得稅抵免	7	<u>—</u>	<u>45</u>
年內虧損		<u>(72,682)</u>	<u>(36,404)</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1,245)	(38,573)
非控制性權益		<u>(1,437)</u>	<u>2,169</u>
年內虧損		<u>(72,682)</u>	<u>(36,404)</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u>港幣(0.039)元</u>	<u>港幣(0.021)元</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年內虧損		(72,682)	(36,40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稅後及經重新分類調整)	10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境外業務外幣換算差額		27,347	21,913
出售附屬公司時外幣換算差額結轉至損益		—	(4,111)
		<u>27,347</u>	<u>17,80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5,335)</u>	<u>(18,602)</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9,975)	(9,872)
非控制性權益		<u>4,640</u>	<u>(8,73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5,335)</u>	<u>(18,60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371	198,540
預付租賃款項		34,939	35,401
無形資產		2,807	3,056
非流動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29	1,723
		<u>191,846</u>	<u>238,720</u>
流動資產			
存貨		52,967	78,43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22,680	286,749
可收回所得稅		13	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023	40,983
		<u>293,683</u>	<u>406,23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801,494	908,023
租賃負債		266	616
銀行借款	13	381,394	369,922
應付所得稅		—	33
		<u>1,183,154</u>	<u>1,278,594</u>
流動負債淨值		<u>(889,471)</u>	<u>(872,36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697,625)</u>	<u>(633,6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3	55,306	73,689
租賃負債		—	266
		<u>55,306</u>	<u>73,955</u>
負債淨值		<u>(752,931)</u>	<u>(707,596)</u>
權益			
股本		182,276	182,276
儲備		<u>(937,092)</u>	<u>(887,117)</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754,816)	(704,841)
非控制性權益		<u>1,885</u>	<u>(2,755)</u>
權益總額		<u>(752,931)</u>	<u>(707,596)</u>

附註：

1.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業績。

本公司的核數師，執業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告中披露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的財務資料與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數據進行了核對，兩者數字相符。立信德豪在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因此立信德豪沒有提出任何鑒證結論。核數師無法作出意見的報告摘要已載於本公告第17頁至第18頁。

2. 編製基準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為港幣72,682,000元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港幣889,471,000元，負債淨值為港幣752,931,000元，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借款分別為港幣381,394,000元及港幣55,306,000元，而本集團僅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港幣18,023,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以往財務期間產生的流動銀行借款為港幣352,218,000元連同應付利息為港幣300,559,000元（包含在附註12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共港幣652,777,000元已違約及逾期。此外，誠如附註13(i)所披露，本集團未能滿足上述銀行借款為港幣352,218,000元的若干借款契約及相關銀行於過往年度已對本集團展開訴訟以清償債務餘額。

該等事件及情況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為了評核持續經營狀況，管理層已編製涵蓋自報告期完結日起十五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預測（「現金流預測」），並採取以下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流動性壓力及改善財務狀況：

- (i) 本集團已積極與相關銀行磋商以更新銀行融資條款，豁免若干銀行借款的可按要求償還條款及違反承諾及限制性契約的要求；
- (ii) 誠如附註13(i)所披露，有關銀行借款作為合併重整的一部分而獲得最終清償的潛在結果；
- (iii) 管理層將繼續實施銷售及成本控制策略，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及
- (iv) 積極與銀行商討，在需要時獲得額外的新融資及其他資金來源。

根據現金流預測，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足夠財務資源支持其營運及履行自報告期完結日起十五個月內的財務責任。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然而，持續經營基準的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計劃和措施的結果，包括：

- (i) 就本金為港幣352,218,000元的違約銀行借款，成功與相關銀行磋商以更新銀行融資條款，豁免可按要求償還條款及違反承諾及限制性契諾的要求；
- (ii) 誠如附註13(i)所披露，有關銀行借款成功地作為合併重整的一部分而獲得最終清償的結果；
- (iii) 成功實施銷售及成本控制策略，以提升本集團的經營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及
- (iv) 成功與銀行商討，在需要時獲得額外的新融資及其他資金來源。

該等事件或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及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負債。

如果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的預期成效，則可能無法繼續持續經營，並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可變現淨額，計提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這些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3. 會計政策變更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以下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不可兌換貨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所使用的交易貨幣與海外附屬公司用於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由不同生產線組成的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以向首席執行官(彼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識別以下兩個呈報分部。概無其他合併營運分部以形成以下呈報分部。

冷鮮肉及冷凍肉 : 冷鮮肉及冷凍肉分部從事屠宰、生產及銷售冷鮮肉及冷凍肉業務。

深加工肉製品 : 深加工肉製品分部生產及分銷深加工肉製品。

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兩個分部的業績。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按分部業績決定。

(a)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業績的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冷鮮肉及冷凍肉		深加工肉製品		總計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對外收益	<u>117,165</u>	<u>552,598</u>	<u>329,303</u>	<u>439,771</u>	<u>446,468</u>	<u>992,369</u>
呈報分部收益	<u>117,165</u>	<u>552,598</u>	<u>329,303</u>	<u>439,771</u>	<u>446,468</u>	<u>992,369</u>
折舊及攤銷	(16,642)	(22,116)	(8,940)	(8,839)	(25,582)	(30,9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 款項的收益/(虧損)	12,594	21,305	(90)	491	12,504	21,7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減	-	-	-	(22,316)	-	(22,316)
可抵扣增值稅撇減	(84)	(35,227)	-	(219)	(84)	(35,44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7,541)	(42,119)	-	-	(17,541)	(42,119)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17,710	-	-	-	17,7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2,671)	1,081	(27,261)	(56,960)	(49,932)	(55,879)
政府補貼	-	1,234	372	206	372	1,440
呈報分部除所得稅前利潤	<u>4,654</u>	<u>20,361</u>	<u>16,964</u>	<u>7,396</u>	<u>21,618</u>	<u>27,757</u>

(b) 呈報分部收益及利潤／(虧損)對賬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收益		
呈報分部收益總額	<u>446,468</u>	<u>992,369</u>
綜合收益	<u>446,468</u>	<u>992,369</u>
利潤／(虧損)		
呈報分部除所得稅前總利潤	21,618	27,757
財務開支淨額(附註6(a))	(49,273)	(52,319)
所得稅抵免	-	45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的費用	<u>(45,027)</u>	<u>(11,887)</u>
年度綜合虧損	<u>(72,682)</u>	<u>(36,404)</u>

(c) 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及虧損主要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生產及銷售冷鮮肉及冷凍肉及深加工肉製品。本集團接近全部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5. 其他淨收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政府補貼	372	1,44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17,710
可抵扣增值稅撇減(附註i)	(84)	(35,4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收益	13,010	21,7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減(附註ii)	-	(22,316)
租賃負債撇減(附註ii)	-	60,651
債務清償收益(附註13(iii))	-	56,152
租金收入	259	331
銷售廢料	76	774
其他支出，淨額	(7,024)	(5,333)
	6,609	95,759

附註：

- (i) 可抵扣增值稅撇減主要來自若干已暫停或終止營運的附屬公司，本公司之管理層預計該等停產廠房在未來一定時期內可能不會生產。該等非經營附屬公司有權利使用可抵扣增值稅，但使用此等可抵扣增值稅額的可能性極低。
- (ii) 若干租賃協議在本報告期末屆滿，與之相關的業務亦相應終止。本公司的管理層選擇不行使租賃協議中的購買相關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選擇權。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剩餘租賃負債以及相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港幣60,651,000元和港幣22,316,000元已全部撇減。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a) 財務開支淨額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的利息	46,454	50,351
租賃負債的利息	29	2,062
	<u>46,483</u>	<u>52,413</u>
銀行費用	38	80
外匯虧損淨值	2,782	3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0)	(211)
	<u>49,273</u>	<u>52,319</u>

(b) 其他項目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存貨成本	308,021	877,027
存貨(撇減沖回)／撇減	(2,355)	1,01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淨額	49,932	55,87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7,541	42,119
折舊		
—自資物業、廠房及設備	22,984	27,693
—使用權資產包括：		
—物業	599	2,265
—預付租賃款項	2,276	997
無形資產攤銷	322	—
核數師薪酬		
—審核服務	1,250	1,250
—其他服務	550	550
	<u>550</u>	<u>550</u>

7. 所得稅抵免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抵免為：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	-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	-	(45)
	<hr/>	<hr/>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抵免	-	(45)
	<hr/> <hr/>	<hr/> <hr/>

- (a) 根據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b)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本集團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c)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旗下的中國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所有從事農產品初加工業務的企業均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屠宰業務所得利潤均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d) 根據中國稅法，境外投資者從所投資的外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之利潤所收取相關的股息須支付10%預扣稅，除非稅務條約予以減少。根據中國與香港訂立的稅務安排，在香港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須繳納預扣稅，按彼等自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的5%計算。因此，倘中國附屬公司於可見預計未來分派盈利，則須就其未分派保留盈利確認遞延稅項。
- (e) 根據中國稅法，於中國境外成立而現有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境內的企業或會視作中國居民企業，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或會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其全球收入須以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在若干情況下，中國居民企業自另一中國居民企業收取的股息將獲豁免繳稅，惟不能保證本集團合資格獲得此項豁免。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二四年：港幣零元)。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71,245,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38,57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之加權平均股數1,822,756,000股股份(二零二四年：1,822,756,000股股份)為基準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普通股可供發行(二零二四年：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作用)。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10. 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並無任何重大稅務影響。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72,516	93,010
減：預期信貸虧損	(33,564)	(7,997)
應收貿易賬款，淨值	38,952	85,013
可抵扣增值稅	73,727	61,468
按金及預付款項	76,143	69,603
其他應收款項	33,858	70,665
	<u>222,680</u>	<u>286,749</u>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虧損)的按發票日期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31,443	82,346
31日至90日	6,442	2,025
91日至180日	1,067	642
180日以上	-	-
	<u>38,952</u>	<u>85,013</u>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的信貸期。延長信貸期需由高級管理層特別批准。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75,448	113,855
客戶按金	1,809	20,322
合約負債	20,629	19,465
應付薪金及福利	3,827	10,414
應付增值稅	70,932	64,229
應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	27,229
訴訟虧損撥備	42,992	63,299
應付利息	300,559	250,7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0,298	338,489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附註)	5,000	-
	<u>801,494</u>	<u>908,023</u>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的按發票日期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5,473	37,594
31日至90日	14,468	8,311
91日至180日	352	37,981
180日以上	55,155	29,969
	<u>75,448</u>	<u>113,855</u>

附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3. 銀行借款

- (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能滿足一家銀行就若干銀行借款共港幣352,218,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343,553,000元)所施加的若干借款契諾。中國境內銀行向本集團展開的訴訟尚未完結，要求本集團償還該等尚未償還的銀行借款。該等銀行借款及港幣300,559,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250,721,000元)之應付利息已違約及逾期。

以上銀行借款由重整公司內若干公司作擔保及已經納入合併重整的一部份。合併重整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日之公告。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中國法院(「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計劃在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生效後且其債權經法院待定確認後實現債權受償。債權已經法院裁定確認的債權人未按照重整計劃的規定受領償債資金和/或抵債股權的，管理人根據重整計劃將應向其分配的償債資金提存至管理人銀行帳戶或其指定的銀行帳戶，應向其分配的股份提存至管理人指定的機構代為持有，直至重整計劃執行完畢之日起滿三年，在此期間內，債權人均可受領重整計劃項下其可得的償債資金和/或抵債股權。重整計劃執行完畢之日起滿三年，因債權人自身原因仍不領取前述重整計劃項下償債資金和/或抵債股權的，視為放棄受領的權利。倘若銀行並無將欠其的債務轉換為新平台的股權而實現債權受償，有關銀行借款將不會自動被消滅，而相關的法律程序也不會自動被解除，銀行可根據與借款人(為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間的各自借款協議繼續向借款人追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組計劃尚未完成。

其中，法院於過往年度就若干該等銀行借款作出判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判決，本集團須償還該等未償還的銀行借款連同應付利息共港幣537,273,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416,664,000元)。本集團將繼續就償還該等銀行借款與銀行進行磋商。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已與其中一家銀行就本金為港幣83,109,000元及其應付利息為港幣55,363,000元之未償還債務進行調解，並達成協議計劃。協議計劃包括對該銀行借款之條款作重大修改，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債務清償收益為港幣56,152,000元(附註5)。

14. 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完結日，除於附註13(ii)所披露之銀行對本集團旗下一家附屬公司展開訴訟外，本集團沒有涉及其他重大的訴訟或訟裁。根據本集團之管理層所知悉，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未決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訴訟或索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若干非重大訴訟的被告人及涉及若干因本集團的日常業務而引發的訴訟。目前未能合理地確定有關或有負債、訴訟或法律程序的結果，但本集團的管理層相信因以上所述案件而引起的任何可能之法律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有任何重大的影響。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公司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發出的報告摘要：

「因為本報告中「無法作出意見的基礎」段內所述有關持續經營的多項不明朗因素及其之間可能產生相互影響而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產生累積影響，我們不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任何意見。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無法作出意見的基礎

有關持續經營的多項不明朗因素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所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淨虧損為港幣72,682,000元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港幣889,471,000元，負債淨值為港幣752,931,000元，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借款分別為港幣381,394,000元及港幣55,306,000元，而 貴集團僅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港幣18,023,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以往財務期間產生的流動銀行借款為港幣352,218,000元連同應付利息為港幣300,559,000元(包含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已逾期。此外，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25(i)和25(ii)所披露，貴集團未能滿足上述流動銀行借款為港幣352,218,000元的若干借款契約及相關銀行於過往年度已對 貴集團展開訴訟以清償債務餘額。

該等事件及情況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儘管如此，基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所披露旨在改善 貴集團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的計劃及措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包括：

- (i) 就本金為港幣352,218,000元的違約銀行借款，成功與相關銀行磋商以更新銀行融資條款，豁免可按要求償還條款及違反承諾及限制性契諾的要求；
- (ii)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i)所披露，有關銀行借款成功地作為合併重整的一部分而獲得最終清償的結果；

(iii) 成功實施銷售及成本控制策略，以提升本集團的經營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及

(iv) 成功與銀行商討，在需要時獲得額外的新融資和其他資金來源。

該等事件或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及此， 貴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負債。由於上述多項不明朗因素、該等不明朗因素之間的潛在相互作用及其可能產生的累積影響，我們無法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持續經營基準是否恰當發表意見。

如果 貴集團未能達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所述計劃及措施所產生的預期效果，則可能無法作為持續經營，並須作出調整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可變現淨額，計提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這些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我們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四年綜合財務報表」)就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持續經營基準無法作出審計意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任何餘額調整將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該等財務報表的結餘，及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變動(如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及年度金額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數字。我們也對因為二零二四年綜合財務報表無法作出意見可能導致的影響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綜合財務報表上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財務數據的可比性不作出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在適當時間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的人士務請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行業回顧

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格局繼續深度調整，不確定性因素依然存在，但國內宏觀經濟政策協同發力，經濟內生動力穩步增強，整體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根據國家統計局資料，全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實現穩步增長，其中上半年GDP達人民幣(「人民幣」)660,536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3%，經濟結構優化升級成效持續顯現。伴隨居民就業及收入預期的逐步改善，消費市場活力得到進一步激發，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速企穩回升。儘管上半年受消費意願不足影響，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同比下降0.1%，但全年整體保持溫和運行態勢，為肉類加工行業發展奠定了宏觀基礎。

生豬養殖行業在經歷前期產能去化後，於二零二五年進入供需結構再平衡的關鍵階段。全年全國生豬出欄量同比上升2.4%，達71,973萬頭，豬肉產量5,938萬噸，同比增長4.1%。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國生豬存欄數42,967萬頭，同比上升0.5%。生豬供應總體趨於穩定，價格波動幅度較往年收窄。行業發展呈現明顯分化，規模化、標準化進程加速，環保、防疫及食品安全監管要求持續趨嚴，推動資源進一步向具有綜合優勢的頭部企業集中。消費端，消費者對豬肉產品的品質、安全及品牌認知度不斷提升，健康化、便捷化需求凸顯，尤其是減鹽等健康型肉製品需求快速增長，推動行業向價值鏈高端延伸。本集團認為，具備全產業鏈管控能力、強大品牌影響力及持續創新能力的企業將更具競爭優勢，行業集中度有望進一步提升。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環境變化、生豬價格波動及行業競爭加劇等外部挑戰，堅定執行既定發展戰略，聚焦核心業務，優化經營舉措，努力實現業務穩健發展。本集團持續聚焦核心品牌「哈肉聯」，以產品創新和品質提升為核心驅動力，緊密把握消費復蘇與升級趨勢，深化產品結構優化，重點加強冷鮮肉與低溫肉製品（「低溫肉製品」）等高附加值產品的研發與市場推廣，致力於滿足消費者日益多元化、個性化及對健康美味兼具的需求。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通過強化供應鏈管理、實施精細化成本控制、提升運營效率以及深化線上線下全管道佈局，有效增強了抗風險能力與市場競爭力。同時，本集團持續推進品牌年輕化與數字化建設，加強與消費者的互動與情感連結，進一步鞏固品牌美譽度與客戶忠誠度。儘管上半年受部分屠宰場產能精簡、部分加工廠租賃協定到期停止運營等因素影響，整體營收有所下滑，但隨著下半年經營策略的逐步落地，經營狀況穩步改善，為實現業務的可持續增長奠定了堅實基礎。

產品品質和研發

本集團始終將食品安全與產品品質視為企業生存與發展的生命線，堅守「品質第一」的原則。在二零二五年持續完善從「農場到餐桌」的全鏈條品質管控體系，從原料採購、生產加工、檢驗檢測到物流配送的每一個環節，均嚴格執行高標準的品質控制標準，確保交付給消費者的每一件產品都安全、可靠、優質，保障產品品質的穩定性與一致性。

在研發創新方面，本集團依託與東北農業大學等科研機構的深度合作，持續將前沿科技成果應用於產品開發與工藝升級。我們緊密追蹤市場趨勢，成功推出多款符合現代健康飲食理念的新產品，並對現有產品系列實現品質升級，所榮獲的科技進步獎項，正是我們持續投入科技創新、以技術驅動發展的有力體現。未來，我們將繼續加大研發投入，深化產學研合作，致力於為消費者創造更多價值。

銷售及分銷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繼續優化業務組合，明確高附加值低溫肉製品業務為核心發展重點，該業務憑藉精準的市場定位和有效的市場行銷策略，保持了良好的增長勢頭，收益貢獻持續提升，仍是本集團業務發展的主要收入來源。儘管上游屠宰業務產能因二零二五年的戰略調整而有所精簡，屠宰量有所下降，但本集團通過提升運營效率、聚焦高效益產品，有效優化了屠宰業務的盈利能力，確保了核心業務的整體穩定。同時，本集團持續完善銷售網路，一方面精耕傳統線下管道，強化與經銷商的合作粘性；另一方面積極拓展新零售管道，依託數位化手段實現更高效、更精準的觸達與服務，進一步拓寬市場覆蓋範圍，提升市場滲透率。

生產設施及生產能力

基於二零二四年完成的產能優化調整，本集團在二零二五年的生產佈局更趨聚焦與高效，生產資源進一步向高附加值產品傾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上游屠宰及下游深加工肉製品業務的年產能分別約為235萬頭及2萬噸，與二零二四年年末產能保持一致。當前的生產配置與本集團聚焦高附加值產品、提升資產運營效率的戰略目標高度契合，有效避免了產能閒置，提升了資產利用率。

在生產技術升級方面，本集團積極引進先進的自動化設備，如自動化包裝線、自動化碼垛機等，實現了生產過程的自動化、智慧化，不僅提高了生產效率，還降低了生產成本。未來，本集團將根據市場發展需要和業務增長需求，適時通過技術改造等方式挖掘現有產能潛力，持續優化生產流程，提升生產效能，為業務的未來發展提供堅實的產能支撐。

管理層總結與展望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在複雜的市場環境下，堅守核心戰略，聚焦優勢業務，在產品創新、品質管控、管道優化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有效應對了各類外部挑戰，鞏固了核心競爭力。同時，管理層也清醒認識到，本集團目前仍面臨淨負債、部分業務板塊盈利能力有待提升等問題，行業競爭的加劇也對未來發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展望未來，隨著國內宏觀經濟環境的持續改善，消費市場活力進一步釋放，肉類加工行業健康化、規模化發展趨勢將更加明顯。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帶領全體員工，堅定執行發展戰略：一方面持續加大研發投入，深化產品結構升級，聚焦健康化、高附加值產品，鞏固核心品牌優勢；另一方面持續優化債務結構，提升經營效益，強化全鏈條品質管控，深化線上線下管道融合，努力改善財務狀況，實現由淨負債轉為淨資產的目標，推動本集團實現可持續健康發展，更好地回報股東與社會。

財務回顧及主要表現指標

本集團回顧年度內錄得收益港幣4.46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9.92億元)。回顧年度內，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港幣7,1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3,900萬元)。每股基本及攤薄後虧損為港幣0.039元(二零二四年：港幣0.021元)。

董事會及管理層在衡量本集團業務發展、表現或狀況時，以下列主要表現指標作判斷。

收益

冷鮮肉及冷凍肉

回顧年度內，面對豬肉消費下降，本集團策略性減少個別利潤較低的廠房的生產，以提升整體效益，屠宰量因此由約25萬頭減少86.4%至約3.4萬頭。受此影響，本集團上游業務的整體收入減少78.8%至港幣1.17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5.52億元)。其中，冷鮮肉收益佔上游總收益的比例約為59%(二零二四年：87%)，達到港幣6,9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4.79億元)。冷凍肉收益佔上游業務總收益約41%(二零二四年：13%)，銷售額為港幣4,8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7,300萬元)。

深加工肉製品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深加工肉製品銷售額為港幣3.29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4.40億元)，比上年減少約25.2%。

其中，低溫肉製品的收益為港幣3.17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2.94億元)，佔深加工業務總收益約96%(二零二四年：67%)，為深加工業務持續貢獻主要收入來源。

本集團若干用於生產高溫肉製品(「高溫肉製品」)的加工廠的租賃協議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因此，回顧年度內，高溫肉製品的銷售有所下降。高溫肉製品的收益為港幣1,2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1.46億元)，佔本集團總收益及深加工業務總收益分別約3%(二零二四年：15%)及約4%(二零二四年：33%)。

毛利及毛利率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聚焦毛利率較高的下游業務，帶動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11.6%大幅上升至31.0%，增加19.4個百分點。

在上游業務方面，冷鮮肉和冷凍肉的毛利率分別為5.9%和2.4%(二零二四年：分別為1.1%和-2.5%)。上游的整體毛利率為4.5%，比上年的0.6%上升3.9個百分點。該改善主要歸因於優化業務結構、提升核心競爭力及升級營運模式。具體而言，本集團從傳統屠宰加工向精細化切割、品牌建設及高附加值產品生產轉型。因此，回顧年度內毛利率有所提升。

在下游深加工肉製品方面，低溫肉製品毛利率為41.8%(二零二四年：29.5%)，大幅上升12.3個百分點。上升的主要原因為利潤率較低的工廠暫停生產。高溫肉製品的毛利率從17.3%下跌至6.2%，主要受暫停工廠的產品因剩餘保質期較短而進行促銷降價所影響。回顧年度內，低溫肉製品分部有所改善，導致下游整體毛利率為40.4%，較上年的25.4%大幅上升15.0個百分點。

其他淨收入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淨收益約港幣7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9,600萬元)。這主要歸因於上年確認的租賃負債一次性撇銷及債務清償收益以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分別約港幣1.17億元及港幣1,800萬元；回顧年度內確認的可收回增值稅撇銷減少約港幣3,500萬元；及回顧年度內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減少約港幣2,200萬元。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要求，評估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參考獨立專業評估師重新評估部分非經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的結果，於回顧年度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港幣4,200萬元)。

然而，本公司管理層釐定若干在建工程項目已損毀且並無價值，因此，回顧年度內確認減值虧損港幣1,700萬元。

經營費用

經營費用包括分銷開支和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經營費用約為港幣1.68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1.95億元)，佔本集團收益37.7%(二零二四年：19.7%)，當中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港幣5,0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5,500萬元)。

經營業務業績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經營業務虧損為約港幣2,300萬元(二零二四年：利潤約港幣1,600萬元)。

財務開支淨額

本集團回顧年度內的財務開支淨額為約港幣4,9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5,200萬元)，較上年同期保持穩定。

所得稅

回顧年度內並無產生任何所得稅。二零二四年的所得稅抵免為約港幣45,000元。

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港幣1,800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4,100萬元減少56%。其中以人民幣計價的金額為約96% (二零二四年：93%) 及以美元計價的為約1% (二零二四年：3%)，餘下的金額以其他貨幣計價。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的銀行借款為港幣4.37億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4.44億元減少港幣700萬元，其中銀行借款港幣3.81億元於一年內到期(二零二四年：港幣3.70億元)。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償還約港幣2,000萬元的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違反借款協議的詳情，請參閱下文「違反借款協議」段落。

所有的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價，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致。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定息債務比率為94% (二零二四年：94%)。

本集團在回顧年度內的現金淨流出主要為經營活動產生的淨流出及償還銀行借款。回顧年度內，資本開支為約港幣9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1,400萬元)。

違反借款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能滿足銀行借款共港幣3.52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3.44億元)的若干借款契諾。此等銀行借款連同預提利息港幣3.01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2.51億元)已逾期。

以上銀行借款由重整公司內若干公司作擔保。該等債務已經納入本公司二零二一及二零二二年財務報告內所述的合併重整的一部分。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計劃在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生效且其債權經法院待確認後實現債權受償。債權已經法院裁定確認的債權人未按照重整計劃的規定受領償債資金和／或抵債股權的，管理人根據重整計劃將應向其分配的償債資金提存至管理人銀行賬戶或其指定的銀行賬戶，應向其分配的股份提存至管理人指定的機構代為持有，直至重整計劃執行完畢之日起滿三年，在此期間內，債權人均可受領重整計劃項下其可得的償債資金和／或抵債股權。重整計劃執行完畢之日起滿三年，因債權人自身原因仍不領取前述重整計劃項下償債資金和／或抵債股權的，視為放棄受領的權

利。倘若銀行並無將欠其的債務轉換為新平台的股權而實現債權受償，有關銀行借款將不會自動被消滅，而相關的法律程序也不會自動被解除，銀行可根據與借款人(為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間的各自借款協議繼續向借款人追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報告日，上述該等銀行借款未有被重續。

本集團一直積極就餘下本金為港幣3.52億元的逾期銀行借款與一家國有商業銀行保持密切溝通，商討延期、重續及／或修訂未償還的銀行借款條款。在這個溝通過程中，我們了解銀行並不算對本集團採取極端措施。各方都希望本集團能夠維持正常運營。因此，董事會相信即時還款的機會不高，以上情況不會對集團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為港幣4.86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6.45億元)，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了港幣1.59億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負債為港幣12.38億元，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13.53億元減少了港幣1.15億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港幣1.52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1.99億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港幣4,700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於回顧年度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約港幣2,100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約港幣1,800萬元及計提折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為港幣3,5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3,500萬元)，此乃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購買成本，按相關使用年期限內以直線法攤銷。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港幣2.23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2.87億元)，減少港幣6,40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港幣5,000萬元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港幣8.01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9.08億元)，減少約港幣1.07億元。此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結算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負債為港幣7.53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7.08億元)，其流動銀行借款為港幣3.81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3.70億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港幣1,8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4,100萬元)。本集團雖然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淨負債的狀態，但本集團尚有約港幣1.92億元的非流動資產，以支持本集團的日常生產及營運，有關狀況未有嚴重損害本集團繼續經營業務的能力。展望未來，隨著經濟環境預期改善，加上管理層持續致力提升營運效率及優化債務結構，本集團將逐步改善其未來財務狀況。

由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虧損約港幣7.55億元，故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水平並不適合。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為約港幣1,600萬元(二零二四年：港幣1,700萬元)的應收貿易賬款被用以抵押合共約港幣2,400萬元的銀行借款(二零二四年：港幣2,700萬元)。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相聯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考慮到本集團目前的市場環境及現金流情況，董事會對未來數年的資本開支更為審慎，現時預計初步規劃的預算將主要用於廠房的定期維護及設備升級及技術改造。於本報告日，有關預算及計劃仍未定案，本集團於現階段仍未認定任何指定目標或計劃。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或有關附屬公司或相聯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報告日，本集團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境內一家銀行向本集團旗下一家附屬公司提出訴訟並要求保證即時償還約港幣3.52億元(二零二四年：港幣3.44億元)的未償還銀行借款。本集團正與銀行商討以解決該等訴訟。

除上述所披露，本集團沒有涉及其他重大的訴訟或訟裁及並無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有關以上的進展，如有需要，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及時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另發公告。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除購買某些設備和材料及支付若干專業費使用美元或港幣外，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結算。人民幣為於中國運營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本集團會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外幣的匯率走勢及本集團的現金流的需要去監察其狀況，以確保其面對的風險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國內和香港合共聘用員工約454名(二零二四年：1,000名)。回顧年度內的員工成本總額為約港幣4,800萬元，佔本集團收益10.7%(二零二四年：港幣6,600萬元，佔本集團收益6.6%)。

本集團始終認為，員工的專業素養、能力提升及個人發展是推動企業進步的關鍵因素。因此，本集團致力於構建一套具有吸引力的薪酬及福利體系，以支持員工的長期發展。除了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外，本集團嚴格執行退休金供款及各類社會保險計劃，確保員工的未來權益得到充分保障。此外，本集團還實施了與績效掛鈎的獎勵機制，包括酌情花紅，以增強員工的歸屬感並激勵其積極參與本集團發展。與此同時，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持續學習與成長，為管理層及其他員工提供全面的培訓計劃，不斷提升其專業技能與知識水平，幫助員工在職業生涯中取得更大成就。

環保政策和表現

在全球氣候形勢日益嚴峻的大背景下，低碳經濟已成為不可阻擋的未來發展潮流。作為一家具有強烈社會責任感的企業，本集團意識到作為公眾公司所肩負的責任與使命，主動踐行各項環保措施，降低生產及經營活動對環境產生的負面影響。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始終秉持綠色及低碳的生產理念，持續加大在環保和研發方面的資金及技術投入。通過採用先進的生產工藝、優化生產流程等舉措，嚴格控制並減少生產過程中的廢棄物排放，穩步推進企業的綠色轉型與升級發展。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貫徹綠色發展理念，將節能降耗、綠色生產的理念深深融入企業文化核心，以實際行動，為推動國家低碳發展戰略的實施貢獻力量。

持續經營

董事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中「無法作出意見」的回應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在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中的獨立核數師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內，因本集團有關持續經營的多項不明朗因素及其之間可能產生相互影響以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可能產生的累積影響而不對本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任何意見。有關詳情請參閱「獨立核數師報告」。

誠如在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所述，董事假設採取有關減輕流動性壓力及改善財務水平的計劃及措施有成效，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支援其營運及履行自報告期完結日起十五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董事因此認為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然而，核數師未能對管理層在持續經營所使用的假設取得足夠支持基礎，以確認其適當性及合理性，故未能對此發表意見。縱然董事已經向核數師解釋以上的情況，但基於彼此對國內政治、法規及經濟環境的考慮存在差異下，董事確實難於現階段提供一些核數師認為足夠的證據。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一直積極解決各方面的挑戰

董事認為，儘管本集團目前面對多項挑戰，包括業務虧損、銀行借款違反若干契諾、訴訟等問題，但董事及管理層於回顧年度內一直積極解決有關問題，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管理層一直就逾期的銀行借款與銀行不斷地進行多次談判，討論有關本金延期及減息方案的進展。

在當前經濟疲弱及銀行收緊審核程序的大環境下，本集團已作出重大努力，與銀行就餘下未償還銀行借款保持定期溝通，各方希望本集團能夠維持正常經營，銀行亦表示不會對本集團採取任何激進行動，董事及管理層相信銀行需要本集團即時還款的機會不高，因此對本集團的業務運作並不構成重大的影響。

儘管如此，由於未償還銀行借款的狀況仍有待完全解決，核數師於回顧年度無法刪除「無法作出意見」。

解決與核數師就持續經營基準的分歧意見及移除「無法作出意見」的主要計劃

本公司主要的工作計劃以解決逾期銀行借款：目前，本集團仍有來自一家中國境內的國有商業銀行的本金為港幣3.52億元的未償還銀行借款已逾期。本集團一直積極與該銀行進行磋商，希望能夠達成本金分期償還，減免前期的罰息和複利等解決方案。除了到該銀行拜訪外，本集團定期持續與銀行相關經理瞭解方案進度等情況。

同時，本集團亦在努力游說相關銀行作為債權人在相關時間內通過合併重整計劃實現債權受償。於本報告日，銀行內部一直在處理當中，暫未取得最新通知。

在二零二五年，董事及管理層將繼續履行其責任，盡力爭取對本集團最有利的方案。本公司將適時在許可的情況下向本公司的持份者進一步披露有關解決逾期銀行借款的詳情。

移除「無法作出意見」

假設上述所有計劃與行動均能按計劃完成，且未出現新的情況和條件，在核數師對管理層關於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評估完成滿意審閱的前提下，「無法作出意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或可被移除。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的觀點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已審閱「無法作出意見」、管理層對「無法作出意見」的立場以及本集團為應對「無法作出意見」所採取的措施。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就上述的立場是一致的。

審核委員會亦就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已採取及擬採取的措施與核數師進行討論，理解核數師於達致意見時的考慮，並將核數師提出的原因納入考量。

此外，審核委員會及董事已評估管理層為解決「無法作出意見」所涉及的持續經營不確定性將予採取的計劃及措施，而審核委員會信納上述行動計劃可解決「無法作出意見」。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情況，並確信本公司在年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與守則條文C.2.1之偏離者除外。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條的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目前董事會主席祝媛兼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職務，董事會相信，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歸屬於同一人將令本公司能夠更有效及高效地制定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並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和管理。董事會相信，董事會成員由經驗豐富人士及技術人士組成，且有超過一半人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能確保權力之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在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回顧年度內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回顧年度後事件

除本公告已披露的事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回顧年度的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並就董事會及獨立核數師之不同意見表達看法，詳情請參閱「董事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中「無法作出意見」的回應」一節。

在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發佈全年業績

本公告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yurun.com.hk)發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財務及其他相關資料，將在適當時候寄給本公司各股東(若要求寄發)，並在本公司和聯交所的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祝媛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祝媛及楊林偉；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輝、陳建國及徐幸蓮。